（上接B350版）

	的出现业绩预期、或者出现业绩传闻且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情况的，公司应当及时披露本报告期相关财务数据。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第二十一条 公司披露业绩预告后，最新预计营业总收入或者财务状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相比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说明具体差异及做出说明的原因。 （一）预计营业总收入比披露的业绩预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低于1亿元人民币； （二）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三）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且预计净利润较披露的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说明具体差异及做出说明的原因。
	第二十二条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业绩快报： （一）内定期报告披露前有关机构或组成部分开始定期财务数据，预计无法保密； （二）内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或者预计将出现较大幅度的业绩变动情况，公司业绩快报等内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出现异常波动； （三）披露第一季度业绩时，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披露前，披露上年度第一季度业绩快报，并在第一季度业绩快报公告发布时披露上一年度的业绩快报。 披露第一季度业绩时，公司可以在定期报告披露前发布业绩快报。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业绩快报内容，应当包括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数据和指标。 第二十四条 公司披露业绩快报后，预计本期业绩或者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披露业绩预告或财务状况预告更正公告。 第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证券事务部，及时收集、分析、汇总、审核公司各部门、各分公司、各子公司、各控股、参股公司的财务信息，并及时向董事长、财务总监报送财务报表。 第二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十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八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九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一千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二千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三千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四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五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六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七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八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六百九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一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三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审阅。 第七百四条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在每月、季度、半年、年度结束后，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